

上海市浦东新区科技和经济委员会
上海市浦东新区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浦科经委〔2023〕43号

关于开展2023年浦东新区科技艺术展演
活动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为在全社会普及科学知识、弘扬科学精神、传播科学思想、倡导科学方法，提升公众科学素质，激发社会创新活力，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文化和旅游局、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政府将联合主办2023年上海国际科技艺术展演活动（以下简称“展演活动”）。按市相关文件要求，我区拟于近期开展2023年浦东新区科技艺术展演活动，同时将推荐优秀节目参加2023年上海市国际科技艺术展演。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主办单位

上海市浦东新区科技和经济委员会
上海市浦东新区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二、活动主题

热爱科学 崇尚科学

三、活动要求

1. 各参赛单位要充分发挥大众传媒和文化艺术团体的作用，紧扣活动主题，注重以艺术的形式表现科技的内涵，反映科技在生活中的作用，重点围绕高科技产业的发展、中小微科技企业的成长等内容，弘扬浦东广大科技工作者创新创业过程中凸显出的科学家精神、企业家精神及工匠精神。挖掘、编排优秀科技艺术节目，并将优秀科技艺术节目采用各种方法进行传播和宣传。

2. 本次展演活动为社会公益性活动，作者或上报单位须无偿同意主办单位对报送节目的所有形式（包括曲谱、音像资料等）拥有非商业性使用权。

3. 本次活动经费请各单位自行解决。

四、节目要求

1. 各单位报送 1 个优秀节目参加 2023 年浦东新区科技艺术展演活动，经区级评审后，按市级名额选拔推荐优秀节目参加市级比赛。

（1）声乐。合唱人数不超过 60 人（含指挥和伴奏各 1 人），节目时间不超过 7 分钟；小组唱或表演唱人数不超过 15 人（不设指挥，伴奏形式不限），节目时间不超过 6 分钟。独唱、重唱节目时间限 5 分钟（伴奏形式不限）。

(2) 舞蹈。群舞人数不超过 30 人，节目时间不超过 6 分钟；独舞、双人舞、三人舞节目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3) 戏剧。小品人数不超过 6 人，节目时间 13 分钟以内；相声节目时间 8 分钟以内；快板节目时间不超过 6 分钟；戏曲、课本剧、歌舞剧节目时间 12 分钟以内。

2. 选送的节目须具有原创性、科学性、艺术性和新颖性，能够实现促进公众理解科学、展示科技内涵的目的。

3. 主办单位将组织专家对报送区级展演活动的节目进行评选，获奖作品将推荐参加市赛。各相关单位要认真做好节目的视频录制工作，以确保报送节目质量。

4. 在科技节期间举办 2023 年浦东新区科技艺术展演活动，要体现科学性、艺术性和群众性，努力办成具有影响力的科普品牌活动。

五、时间安排

1. 2023 年 3 月下旬前，各单位广泛开展宣传发动，推荐优秀节目上报。上报“2023 年浦东新区科技艺术展演优秀节目推荐表”（见附件）和节目高清视频。

2. 2023 年 4 月初，组织区级评审，将评出优秀节目参加 2023 年上海国际科技艺术展演复评。

3. 2023 年 4 月中旬，通过市级复评的节目将参加市级现场决赛，同时启动“网络人气奖”评选。

4. 2023 年 5 月，在科技节期间举办 2023 年浦东新区科

技艺术展演。

六、表彰

主办单位对参加 2023 年浦东新区科技艺术展演活动取得优异成绩的单位予以奖励并颁发证书。

七、其他

请各单位于 4 月 4 日 17:00 前将推荐表电子版和节目视频（mp4 格式）发至邮箱：1397123364@qq.com，联系人：王老师，联系电话：18201897129。科经委联系人：陈老师，联系电话：15000456345。

特此通知。

附件：2023 年浦东新区科技艺术展演优秀节目推荐表

上海市浦东新区科技和经济委员会 上海市浦东新区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2023 年 4 月 3 日

信息公开属性：主动公开

上海市浦东新区科技和经济委员会办公室

2023-04-03 印发

（共印 10 份）

附件：

2023 年浦东新区科技艺术展演优秀节目推荐表

位（盖章）			地 址				邮 编		
节 目 联络人		联系 电话	单 位 电 话			电 子 邮 箱			
			移 动 电 话						
节 目 形 式	节 目 名 称	是 否 原 创	作 者	原 创 时 间	演 出 单 位	参 演 人 数	节 目 表 演 时 间	伴 奏 形 式	

请各单位于 3 月 17 日 17:00 前将推荐表和节目视频（mp4 格式）

发至邮箱：1397123364@qq.com， 联系人：

王老师，联系电话：18201897129。多个节目分开录制，即每个节目一个视频数字文件。

